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
项目二级合同

合 同 编 号：SLTG[2026]08 号

项 目 名 称：凤县花椒土肥优化与树体调控技术示范

主 管 单 位：陕西省林业局

承担单位（甲方）：宝鸡市林业科技信息中心

实施单位（乙方）：凤县梅花瓣凤椒种植专业合作社

起 止 年 限：2026 年——2028 年

签 订 日 期：2026 年 8 月 6 日

陕西省林业局 制

一、示范推广的主要技术、实施地点、规模及进度安排

（一）示范推广的主要技术

1.土肥优化

(1)土壤改良

隔年对土壤进行深翻改良，结合秋施基肥进行。在树行间深翻约30cm，过程中注意保护根系，避免伤根伤树。同时增施腐熟有机肥与微生物菌肥，增加土壤有机质含量，改善土壤团粒结构。

(2)松土除草

生长期内采用人工加机械的办法进行松土除草抚育，整体除草不少于3次，第1次在杂草发芽不久的早春进行，第2次在麦收前后，第3次在采收后进行，日常维护保证园区杂草随见随除。采用铺设地膜等方法防草，同时保墒、增温。

2.科学施肥

应用“一基两追三补”的施肥办法。

(1)基肥

每年8—9月花椒采收后至落叶前沟施基肥1次，以腐熟有机农家肥为主，配以磷肥、微生物菌肥，根据树龄和生长情况，每株施有机肥20kg～50kg。

(2)追肥

分别于3月中下旬花蕾形成期和5月中下旬果实膨大期追肥2次，第1次追肥以速效性氮肥为主，氮磷结合，第2次以磷、钾肥为主，控制氮肥。施肥量根据树龄与结果情况，每株追肥0.5kg～1kg。

(3)叶面补肥

在萌芽、开花及果实膨大等需肥关键期，结合病虫害防控适时进行叶面补肥不少于3次，主要喷施磷酸二氢钾、尿素、硼肥、氨基酸溶液等，增强树势，促进开花坐果，改善果实色泽，并防止落果。

3.树体调控

(1)生长季修剪

春季及时抹除多余萌芽；夏季疏除无空间的徒长枝，对个别有空间的徒长枝、过旺枝及主枝延长头多次摘心，推广“花椒主枝背上留枝法”修剪技术，防止日灼，增加产量；秋季用撑、拉、坠等方法开张主枝角度，降高扩冠。

(2)冬剪

逐年疏去过旺、过密枝组，有空间的徒长枝短截培养成结果枝，无空间的疏除细弱枝、重叠枝、病虫枝及主干50cm以下的萌条。

4.灾害防控

(1)霜冻害预防

应随天气采用熏烟、霜前灌水等防害措施，避免或减轻低温冻害对树体造成的损伤。

(2)病虫害防控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控”的原则，按照病虫害的发生规律合理选择防控手段，在物理防控和生物防控的基础上，适度使用化学药剂防控，尽量做到“绿色防控”，最大程度做到“无公害无残留”。重点防控蚜虫、天牛、跳甲、金龟子、花椒窄吉丁、红蜘蛛等虫害，锈病、烟煤病、炭疽病、枝枯病、干腐病等病害。

（二）实施规模

在凤县双石铺镇建立花椒土肥优化与树体调控技术示范园800亩，其中：草店村175亩，十里店村625亩。

（三）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3年，即2026年——2028年。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2026年，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签订项目合同，编制项目作业设计，完成800亩示范园的营建任务；做好项目区基础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建立项目档案；编制技术资料，培训林农100人次，发放技术资料200份。

2027年，继续加强示范园的管护，做好科学施肥、树体调控、灾害防控等技术应用与推广工作；做好各项数据的观测记录、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培训林农100人次，发放技术资料200份。

2028年，继续加强示范园的抚育管护，完善项目档案资料，进行项目总结，申请对项目进行检查验收。

二、考核指标（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建立花椒土肥优化与树体调控技术示范园800亩。

（二）示范园第3年平均亩产花椒70kg,较对照提高20%以上。

（三）协助培训林农200人次，发放技术资料400份。

（四）协助编写《凤县花椒丰产栽培实用技术》，发表论文1篇。

三、项目经费主要分列开支预算及拨付流程

（一）经费主要分列开支预算

项　　目	金额（万元）	其 中		备注
		国家资金（万元）	配套资金（万元）	
1.示范园建设	86.8	86.8		
2.宣传标志牌设立	5.0	5.0		
3.技术培训	3.0	3.0		
总　计	94.8	94.8		

（二）经费拨付流程

1. 二级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经费 50 万元。

2. 2026 年 12 月底前，经核查当年目标任务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拨付第二期经费 44.8 万元。

四、共同条款

1. 甲方按时下达项目任务及项目经费，并做好中期监督检查工作。项目完成后，在乙方进行自查的基础上进行全面检查，对于乙方因技术失误或工作不负责任而未完成任务或未达到考核指标的，要追究乙方负责人的责任，并视其情节轻重予以批评直至五年内不再安排推广项目等相关处罚。

2.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建立健全技术档案、财务档案，记载和积累各种技术资料及财务资料。主要包括：项目合同，签订合同、项目总结等会议通知，实施方案，实施过程中各个环节的调查观测数据、图片资料、文字资料，经费开支正式票据、雇工签字原始单据等。

3. 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内容，于每年 10 月 30 日以前将全年执行合同的情况向甲方提出年度总结报告及经费年度决算报告。

4. 推广项目完成后，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内容向甲方提出推广情况总结报告及推广经费决算报告。

5. 推广经费专款专用，乙方严禁挪作他用。

6. 由于主观原因致使合同规定的原定进程拖延或推广规模扩大等所发生的额外经费，由乙方自理。

7. 本合同文本一式四份，分存甲方两份，乙方两份。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需修改合同的某些条款，应由甲、乙双方商定。

8. 本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均负有合同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9.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签订合同各方：

承担单位（甲方）： 宝鸡市林业科技信息中心

负责人：（签字）

主持人：（签字）

（公章）

2026 年 8 月 6 日

实施单位（乙方）：凤县梅花瓣凤椒种植专业合作社

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6 年 8 月 6 日